

滕州市应急管理局

滕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5 年，滕州市应急管理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精神，按照《滕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滕州市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的部署要求，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我局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法治教育，凝聚思想共识

一是坚持学习引领。局党委坚持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11 月份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专题学习。

二是强化队伍建设。新招录 2 名具备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法学专业工作人员到政策法规室，进一步充实法治工作力量。将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规划，将干部守法用法情况作为衡量干部合格与否、称职与否的硬性标准，通过参加安全生产“岗位练兵”系列活动、组织法律顾问开展“行政复议法

的修订对行政执法的影响”专题讲座、举办“全市安全生产风险防控与应急处置能力提升培训班”、组织干部参加应急管理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培训班、国家法律以及应急管理履职通识网上专题培训班、枣庄市干部应急管理能力提升网络专题培训班等在线学习，促使党员干部进一步学法、懂法、用法。

（二）聚焦风险防控，夯实安全根基

一是深入推进专项整治行动。以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主线，深入排查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强化建筑保温材料、电动自行车、废弃场所等重点领域“一件事”全链条整治。推动危化品企业高危工艺全流程自动化改造和先进适用装备更新。工贸领域创新推行“一岗一清单 风险‘码’上管”，对6大类企业75个重点岗位安全责任清单进行赋码，承办枣庄市现场观摩会，典型做法全面推广。聚焦煤矿、危化品、消防、建筑施工、道路交通等重点行业领域持续开展隐患排查整改。今年以来，各级累计排查整治隐患问题3万余项，其中重大事故隐患2693项，已整改2678项，暂未整改到位隐患全部落实整改措施，确保动态清零、闭环整改。市安办下发《重点工作提醒》25期，每双月组织镇街开展警示教育，推动重点领域开展事故类比排查26次，组织同类型企业自查自纠958家次，强化防范措施落实。

二是科技赋能，提升本质安全水平。12家危化品生产企业涉及10种高危工艺全流程自动化改造完成。24家化工企业投资6293万元，更新12套先进适用装备。推动28家危化品企业、101家加油站运用信息化系统接入省级平台，74处重大危险源始终保持在线监测，本质安全水平大为提升。全市4家露天非

煤矿山完成机械化换人和自动化减人建设，完善矿区安全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创新“非现场执法”，加大“互联网+执法”推广应用力度，创新实施“资源整合、科室联合、力量聚合、业务融合”四合工作法，对守法企业“无事不扰”、违法企业“利剑高悬”，以高水平执法推动高质量监管。

三是推进建立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市安委办制定印发《关于推动建立完善生产经营单位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的实施方案》，指导和督促生产经营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建立完善奖励机制。聚焦人的不安全行为、设施设备的不安全状态、环境的不安全因素、安全管理存在的缺陷和漏洞，充分调动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从业人员的积极性，深化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今年截止目前全市报告隐患 9535 项，发放奖励 124.5 万元。

（三）严格规范执法，提升服务水平

一是规范入企检查。科学编制《2025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根据风险等级、监管重点、行业特点将 130 家生产经营单位纳入检查计划。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坚持分类分级监管，加强重点监管，全年完成抽查任务 5 项，涉及企业 27 家。严格适用“鲁执法”平台，在检查前要通过“鲁执法”平台，做好事前备案、事中记录、事后评价、整改反馈、检查归档等程序流程。严格落实“扫码入企”，4 月份以来，共使用“鲁执法”平台开展行政执法检查 100 次，扫码入企率 100%。同时开展镇街安全生产连片联合执法试点，构建简约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形成条块工作合力，为基层减负，让执法增效。

二是提升办案质量。严格执行《山东省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要求办案人员对处罚案件进行准确分析评估，确认是否存在从轻或加重处罚情节，同时严格落实法治审核制度，确保每个处罚决定作出前都要经过法治审核，坚决做到“同案同罚、过罚相当”。坚持“宽严相济、惩教结合”，对初次违法、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采取教育提醒、警示告诫、行政指导等柔性执法方式，依法免予处罚。今年以来，依法依规对4家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生产经营单位作出不予处罚决定。今年以来，共审核行政处罚案卷23份，出具法制审核意见书23份，其中属于重大执法决定7件。3起行政执法典型案例被应急管理部收录为典型案例。

三是规范行政审批，优化办事流程。行政许可服务事项已全部纳入标准化办理体系，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显著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显著提升。通过提供办事明白纸、线上演示办理流程等多样化服务，有效解决企业群众线下办事“多跑腿”、线上操作不熟悉的问题。2025年共办理行政审批事项262件，其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139件（含“市县同权”102件），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3件（“市县同权”事项），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7件（含市县同权6件），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非煤矿山类）1件，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1件，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事项89件，经营第二类、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备案事项

22 件（含“市县同权”11 件）；受理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审查事项 31 件，为 19 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出具安全生产许可证征求意见稿。所有事项均于法定时限内办结，没有未受理、未办结事项。

（四）完善应急准备，预防突发事件

一是提高突发事件依法处置能力。编制完成镇（街）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配套的应急工作手册。强化应急救援信息保障工作，汇集气象、水文、水务、交通、自然资源、地震等领域数据信息，接入全市主要街道、河流库坝、村居及部分企业监控视频，能够快速查看强降雨、水库、河流、台风、林火等数据信息和道路路口视频监控，为应急救援指挥决策提供可靠依据。

二是有效防范应对突发灾害事故。制定并实施应急演练计划。结合灾害事故风险特点和救援工作需要，统筹推进救援队伍建设，开展救援队伍培训、竞赛活动。强化专业救援队伍和社会应急力量的管理培育，目前全市建有综合性救援队伍 1 支、各行业专业救援队伍 13 支、社会救援队伍 2 支、防汛应急抢险队伍 36 支，通过整合消防、行业部门、基干民兵等多方力量，形成了“综合+专业+社会”的应急救援体系。

三是严格应急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备足应急力量，落实防范保障措施，规范信息报送，如遇突发险情，加强舆情监测引导处置，坚决做到快速响应、科学救援、高效应对，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有序。

（五）加强法治宣传，营造法治氛围

一是扎实开展宣传活动。深入开展“开工第一课”、防灾减灾周、安全生产月等活动，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定期推送安全生产、典型案例曝光、应急科普、政策法规等资讯；组织集中观看事故警示教育片3次，发动“五进”宣传队伍深入一线宣传培训活动5次，在应急部、中国应急报等各级媒体平台累计发布推文948篇，阅读量突破6万人次。在东沙河街道建成全省首家县级应急安全体验基地，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浓厚氛围。

二是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落地。在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行业制定重大事故隐患重点排查事项清单，为企业提供照单明责、照单履责的操作指南。以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主线，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四抓四提升”专项行动和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专项整治等活动。截至目前，各级检查企业单位1.85万家次，排查隐患2.73万项，其中重大事故隐患1865项，已整改1860项，还有5项正在整改中，其余均已整改闭环，动态清零。

三是着力提升关键人法治意识。开展24家危化品生产企业主要负责人公开履责述职，让主要负责人知责；抽选254家335名重点企业负责人、安全总监参加“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全省统考，让岗位“关键人”明责，成为安全“明白人”。

二、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执法规范化建设仍有提升空间。部分执法人员面对

复杂案件时，运用法治思维处置问题的能力尚有不足，在调查取证、执法文书制作、法定程序执行等关键环节，依然存在操作不规范、流程不严谨的问题。深究其原因，一方面是基层执法任务繁重，而兼具系统性与针对性的业务培训资源供给不足，导致执法人员专业能力难以跟上监管工作的实际需求；另一方面是执法全过程监督机制尚未实现全面落地，常态化、动态化的监督力度与深度不足，对执法过程中出现的疏漏和问题，未能充分发挥提前预警、及时纠偏的作用。

（二）普法宣传工作的精准性与实效性亟待增强。当前普法宣传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形式固化、手段单一的短板，依托新媒体、新技术开展互动式、场景式普法的能力有待提高；普法内容与不同行业、不同群体的实际需求契合度不高，尤其针对小微企业和基层社区的普法覆盖面不足，导致宣传内容的针对性、吸引力和感染力均有较大提升空间。追本溯源，核心在于对新时代普法工作的传播规律和受众特征缺乏深入研究，工作推进过程中的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仍需进一步强化。

（三）依法行政的意识与能力尚需持续强化。部分干部职工在开展工作时，主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防范化解风险、处理复杂矛盾的自觉性有待加强，依法决策、依规办事的能力水平仍需提升。这主要源于法治教育培训的系统性和实效性不足，培训内容与应急管理工作实践结合不够紧密，理论学习向实际应用的转化效果不佳，覆盖全员的法治素养提升长效机制也需要进一步健全完善。

三、2025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深学细悟，筑牢法治思想根基。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健全法治体制。修改完善滕州市应急管理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名单，明确主要负责人是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建立各分管负责同志在各自职权范围内推动法治建设，各科室结合工作职责抓好法治建设的职责体系，将法治建设与应急管理工作同部署、同推进。

二是加强法治学习，提高法治思维。带头在局党委（扩大）会议、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组织全局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安全生产法》《行政处罚法》《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将《突发事件应对法》纳入市政府常务会议第四季度学法计划，切实增强法治意识，提高法治能力。

三是开展警示教育，增强法治意识。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观看法院行政案件庭审过程，组织网上学习行政诉讼案件案卷，参观法治宣传场馆和廉政教育基地增强身临其境感受，强化依法行政警示教育。

（二）对标对表，健全法治推进机制。

一是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确保执法行为规范合法。加强行政处罚案件法制审核，制定《中共滕州市应急管理局委员会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

《滕州市应急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集体讨论工作制度》，对重大决策及重大行政许可、重大行政处罚、重大行政强制等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由集体讨论决定。今年以来，共审核行政处罚案卷 23 份，出具法制审核意见书 23 份，其中重大执法决定 7 件。

二是严格规范行政处罚裁量。修订《滕州市应急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配套制度》，进一步明确处罚标准，细化裁量规则，为全局行政执法工作提供行动指南。按照“过罚相当”原则，对各类案卷的处罚建议统一审核把关，将执法程序是否合法、处罚裁量数额是否合理作为审查重点，确保程序合法、类案同罚。组织“进一步规范涉企执法工作”专题研讨，针对过往出现的裁量不准确的具体问题深入研究、分析原因，提出解决方案。

三是严格落实法律顾问工作制度。与山东滕国律师事务所签订《常年法律顾问合同》，聘请 2 位律师担任局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规范性文件起草论证、行政应诉、重大行政执法案件研讨等工作，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推进依法行政建设中的作用。

四、2026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深化思想引领，推动法治业务深度融合。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纳入干部教育培训必修课，开展“法治应急”专题研讨，组织执法人员开展法治实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建立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融合考核机制，将

法治要求嵌入风险管控、应急处置等关键环节，把法治成效作为业务工作重要评价标准，实现法治与业务同频共振。

（二）强化能力建设，提升执法规范水平。充实法治队伍，合理配置法治专业人才，确保法治工作专人负责、专人落实。精准开展培训，邀请专家、法律实务工作者围绕证据收集、法律适用、案卷制作等重点内容定期对执法人员进行授课培训，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执法能力。

（三）创新普法模式，增强宣传实际效能。根据不同群体的法律需求和特点，制定个性化的普法方案，采用多种形式开展普法活动。针对企业从业人员，通过举办法律培训班、开展法律咨询服务、组织应急演练等方式，将普法与安全生产实际相结合，提高从业人员的法治意识和安全技能；针对社会公众，通过制作普法短视频、开展法治文化活动等方式，增强普法的趣味性和吸引力。同时，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微信公众号等，开展线上普法活动，扩大普法覆盖面。